

杭州福斯达深冷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杭州福斯达深冷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0月23日以电话、电子邮件形式发出，本次监事会于2024年10月2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一楼101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朱力伟先生主持，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经全体监事讨论，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2024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

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。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，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、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决策程序规范，符合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我们一致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

2024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4）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福斯达深冷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年10月29日